

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文件

冀语〔2019〕3号

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河北省2019年中华经典诵写讲 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语委，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各高等学校，省语委有关成员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和全国及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按照《教育部

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关于举办 2019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司函〔2019〕16 号）要求，省语委、省教育厅决定举办河北省 2019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以教育部、国家语委《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为指导，切实发挥语言文字作为重要文化载体和育人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作为固本铸魂基础工程，以诠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为目标，通过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引导社会大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亲近中华经典，热爱祖国语言文字，提高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自觉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意识，提升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育文化自觉、增强文化自信，在全社会营造传承中华经典，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良好氛围。

二、活动主题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本次活动以“诵古今经典、写华夏文明、讲中国故事”为主题，歌颂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新中国的辉煌成就，歌颂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征程，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篇章。

三、活动项目

本次系列活动分为六项：经典诵读大赛、诗文创作大赛、“祖国印记”学生篆刻大赛、“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

赛、第三届师生汉字书写大会、第二届“新声”大学生语言文化艺术节，前四项活动方案详见附件。第三届师生汉字书写大会和第二届“新声”大学生语言文化艺术节方案另行通知。

四、活动安排

各地、各单位自行组织经典诵读大赛、“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第三届师生汉字书写大会、第二届“新声”大学生语言文化艺术节的初选，推荐作品参加省级选拔。诗文创作大赛和“祖国印记”学生篆刻大赛由参赛者直接报名参赛。

全国赛事设立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官方网站，网址为 www.songdujingdian.com。设立官方微信公众号，名称为“中华经典诵读工程”，通知及相关信息将通过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发布。

五、奖项设置

各项活动根据方案设置奖项，由主办单位颁发证书。

六、其他事项

（一）规范经费使用。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各相关单位和组织机构不得向参赛人员收取费用。活动经费严格按照经费管理办法和规定执行。

（二）落实工作职责。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周密安排，广泛发动，做好本地、本单位作品的报送推荐工作，确保系列活动安全有序，扎实推进。要积极引导和鼓励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到系列活动中来，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三) 严格作品审查。各单位在推荐报送作品前，要对作品内容进行严格审查，确保作品紧扣主题，内容积极健康，体现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文化特质，展现中华审美风范，彰显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

(四) 其他相关事宜。所有参赛作品一律不予退还，作者享有署名权，主办单位享有使用权。

河北省语委办公室联系人：刘宏宇、郭鹏磊，联系电话：0311—66005216，邮箱：hebyw@126.com。

- 附件：1. 经典诵读大赛河北省选拔方案
2. “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河北省选拔方案
3. 诗文创大赛方案
4. “祖国印记”学生篆刻大赛方案
5. 经典诵读大赛河北省选拔作品汇总表
6. “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河北省选拔作品汇总表

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2019年4月10日



附件 1

经典诵读大赛河北省选拔方案

诵古今经典、抒爱国情怀。为纪念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提高全民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应用能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彰显中华语言与文化魅力，在全社会营造浓郁的经典诵读氛围，教育部、国家语委决定举办经典诵读大赛。根据河北实际，制定河北省选拔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河北大学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本项赛事分为小学生、中学生（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教师和社会人员 6 个组别。

三、作品要求

（一）内容要求

能够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中华经典诗文，包括古代、近现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优秀文学作品以及各地富有人文特色的名人名作，体裁不限。外国作品、网络作品、现代佚名作品以及自创作品不作为选用范围。

（二）作品格式

参赛作品格式为 MP4，要求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长度 3～6 分钟，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300MB。视频开头要求展示作品名称、参赛者单位和姓名。

（三）作品形式

不区分个人诵读作品和集体诵读作品，每个诵读作品参与人数不超过8人。鼓励通过音乐、服装、道具等形式灵活、丰富多样的辅助手段展现诵读内容。

四、活动安排

各地、各单位组织初赛，形式自定，按名额分配（见附表）选拔出各组参赛作品。按“作品格式”要求，将作品按组别分类制作到一张光盘上，一式两份。请于5月31日前将两张光盘邮寄至河北大学语言艺术与传播研究中心，将《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5）发送至承办单位邮箱，邮件标题为“X市（高校、语委成员单位）+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五、奖项设置

6个组别均由评审团审议评出各个奖项：一等奖5个，二等奖10个，三等奖15个。学生组别设指导教师奖若干，同时设优秀组织奖。获一、二等奖的选手将代表河北省参加全国复赛。复赛及决赛安排见官网。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兰英 0312—5079309

张晓伟 13933250016

邮箱：hbuxsyyj@163.com

邮寄地址：河北省保定市七一东路2666号，河北大学新校区B2—342，河北大学语言传播与艺术研究中心。收件人：张晓伟，13933250016。

附

经典诵读大赛河北省参赛名额分配表

组别 单位	小学生	中学生	大学生	留学生	教师	社会人员
石 家 庄	4	5	2	/	3	4
承 德	3	3	2	/	2	2
张 家 口	3	3	2	/	2	2
秦 皇 岛	3	3	2	/	2	2
唐 山	3	4	2	/	3	3
廊 坊	4	3	2	/	2	3
保 定	4	4	2	/	3	4
沧 州	4	4	2	/	3	3
衡 水	4	4	2	/	2	3
邢 台	4	4	2	/	3	3
邯 郸	4	5	2	/	4	4
定 州	2	1	/	/	1	1
辛 集	2	1	/	/	1	1
雄安新区	1	1	/	/	1	1
省部属 各高等学校	/	/	2/校	2/校	1/校	/
省语委相关 成员单位	/	/	/	/	/	1/单位

- 说明：1. 各市名额分配参照本市人口和各类学生数量确定。
 2. 有留学生的高校报送留学生组参赛作品。
 3. 表中所列为各组报送作品数量上限，其中每组报送的古代诗文作品不少于1个。

附件 2

“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河北省选拔方案

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精神、道德情怀和艺术魅力，引领古典诗词教育发展，教育部、国家语委决定举办“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根据河北实际，制定河北省选拔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分小学教师、初中教师、高中教师 3 个组别。

三、作品要求

（一）内容与形式

从中小学语文教材中选取诗词篇目，根据教学要求，准备一节诗词类课堂教学创新课，录制个人教学视频微课。

视频微课应包括教师诵读展示，课堂教学实景、学生学习和师生互动等画面内容，鼓励使用多媒体、信息化等现代技术手段，充分展示创新型课堂教学效果。

（二）作品格式

参赛视频时长为 8~10 分钟，格式为 MP4，视频清晰度不

低于 720P，要求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B。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参赛者单位、姓名等信息。

四、赛程安排

各市根据要求按名额分配（见附表）组织本地选拔工作，将每位参赛教师的课堂教学微课视频、教学设计、讲课课件（资源以完全嵌入的方式进行插入，保存为 1 个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组成一个文件夹，于 5 月 20 日前，将参赛作品和《“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6）按组别分别发送至三个组别邮箱，邮件名称为“X 市+诗词讲解大赛汇总表”。

五、奖项设置

3 个组别均由评审团评出各个奖项：一等奖 5 个，二等奖 10 个，三等奖 30 个。获一、二等奖的选手将代表河北省参加全国复赛。复赛、决赛及电视节目录制等安排见官网。

六、联系方式

小学组联系人：李学红 联系电话：13930191693

联系邮箱：jialingbeixiaoxue@163.com

初中组联系人：张豪林 联系电话：13933106773

联系邮箱：jialingbeichuzhong@163.com

高中组联系人：张瑾琳 联系电话：13832300311

联系邮箱：jialingbeigaozhong@163.com

附

“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河北省参赛名额分配表

组别 单位	小学组	初中组	高中组
石 家 庄	4	4	4
承 德	3	3	3
张 家 口	3	3	3
秦 皇 岛	3	3	3
廊 坊	3	3	3
唐 山	4	4	4
保 定	4	4	4
沧 州	4	4	4
衡 水	4	4	4
邢 台	4	4	4
邯 郸	4	4	4
定 州	2	2	2
辛 集	2	2	2
雄安新区	1	1	1
合 计	45	45	45

附件 3

诗文创作大赛方案

为纪念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用文字生动描绘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辉煌成就，精彩呈现党和国家在事业新征程中的新气象、新精神，更好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举办诗文创作大赛，并制定如下方案。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北京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语文出版社、中华诗词学会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一）作文类：分为小学生、初中生、高中生（含中职学生）3 个组别。

（二）诗词类：参赛对象不限。

三、作品要求

（一）创作主题

要求围绕“中华经典·我的精神家园”“我心中的巍巍中华”“忆峥嵘岁月展青春韶华”“梦想助力成长”“奋进新时代”等 5 个主题进行创作。

（二）形式要求

1. 作文类：体裁不限（诗歌除外），字数为 500～2000 字

(小学低年级字数为 200~500 字)。

2. 诗词类：包括近体诗、词以及现代诗歌。长度不超过 30 行，需有标题。要求以普通话语音系统为押韵依据。

3. 每人限投 1 篇作品，要求原创，且未曾在任何公开出版物（包括网络出版物）上发表过，所有作品要求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4. 可通过上传手写作品照片或电子文档两种形式参赛。手写作品要求字迹工整清晰，照片大小为 1M~5M。

四、赛程安排

（一）报名及上传作品：4 月 1 日—6 月 15 日

选手在规定日期内通过官方网站报名参赛，参加经典常识考核（不限次数），考核合格者获得参赛资格并上传参赛作品。社会大众可通过官方网站进行投票，投票截止日期为 6 月 30 日。

（二）初评：7 月

通过专家评审（权重 90%）与网络投票（权重 10%）相结合的方式，确定诗词类 500 个作品，作文类每组 800 个作品进入终评。7 月底公布终评入围名单，同时接受社会大众监督举报。

（三）终评：8 月

通过专家评审确定每组 350 名获奖者，8 月底公示获奖结果。

五、奖项设置

每组设一等奖 20 个，二等奖 30 个，三等奖 100 个，优秀奖

200 个。学生组别设指导教师奖若干。比赛同时设优秀组织奖。
优秀获奖作品将结集出版。

六、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方 杨燕艳

联系电话：010—65055907，010—65050197

联系邮箱：swczds@17ok.com

“祖国印记”学生篆刻大赛方案

为引领广大学生了解篆刻文化，倡导并推广“大众篆刻、绿色篆刻、创意篆刻”的新理念，实践篆刻技能，并以此为契机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展现中华文化的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特举办“祖国印记”学生篆刻大赛，并制定如下方案。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中华世纪坛艺术馆、北京歌华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北京歌华展览有限公司

专业指导单位：教育书画协会、中国印文化促进会（筹）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分手工篆刻和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各分小学生、中学生（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生 3 个组别。

三、作品要求

（一）内容要求

围绕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重大事件、优秀人物代表和先进事迹，重点结合改革开放和党的十八大以来的辉煌成就，侧重聚焦在我国教育事业以及语言文字方面相关的重大成果、重要事件等进行创作。

参赛选手可以从提供的 100 个词条中任选 1 个进行篆刻创作，也可以在上述内容描述范围内自选词条进行创作。作品呈现内容应保证词条的完整性。

（二）数量规格要求

1.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鼓励使用木头、陶瓷等绿色环保可再生资源。

2. 每位选手限选 1 个词条，报送 1 件或 1 组作品（印章数量不多于 12 个），印蜕 6~12 方（附 4 件及以上边款），印屏尺寸为 68cm×45cm、68cm×33cm。

（三）提交要求

1.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官方网站上传印章实物、印蜕及印屏照片，另附规范汉字书写的篆刻内容、设计理念说明、标注材质及制作工艺。

2.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官方网站上传印蜕效果图，另附规范汉字书写的篆刻内容及设计理念说明。

3. 照片要求为 JPEG 格式，每张大小 1M~5M，白色背景、无杂物，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四、赛程安排

（一）提交作品：4 月 1 日—6 月 15 日

选手在规定日期内通过官方网站报名并上传作品图片（不超过 5 张）。社会大众可通过官方网站进行投票，投票截止日期为 6 月 30 日。

（二）初评、终评：7月15日前

通过专家评审（权重90%）与网络投票（权重10%）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每组300个作品进入终评。终评通过专家评审确定各奖项等次，7月中旬公示获奖结果。

（三）参展作品寄送及制作：7月31日前

手工篆刻类参展选手需于7月31日前，将印章、印蜕及印屏寄送至承办单位（另附说明，提供省份、姓名、作品内容等信息）。

机器篆刻类参展作品可由选手自行制作完成后提交承办单位，也可联系承办方协助制作。

（四）展览：9月至10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邀请部分获奖作品及选手参与“祖国印记·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篆刻文化展”现场活动。展览后参赛作品由中华世纪坛艺术馆收藏。

五、工作保障

（一）各地要通过赛事积极宣传引导广大学生了解篆刻文化和艺术。北京、上海、江苏南京、河北秦皇岛等大众篆刻艺术发展较快的地区要着力加强赛事宣传组织，扩大参赛覆盖面，鼓励学生在设计、工艺和材料等方面进行创新，提交优质参赛作品。

（二）相关学校可通过承办单位积极联系当地“国网印吧”开展篆刻普及活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创意设计，利用篆刻机等设备完成作品制作。

(三) 篆刻词条内容及相关资源可从官方网站下载。

六、奖项设置

每组设一等奖 10 个，二等奖 20 个，三等奖 30 个，优秀奖 90 个。另设指导教师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扬、郑朝阳

联系电话：010—84187763，010—84187743

邮箱：zhkdasai@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9 号中华世纪坛

经典诵读大赛河北省选拔作品汇总表

[illegible]

“迦陵杯·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河北省选拔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 (盖章)	联系人		作品名称	联系电话	单位/学校	电子邮箱		备注
	序号	组别				联系电话	指导教师	
“迦陵杯· 诗教中国” 诗词讲解 大赛								

